

##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27日在广州奥园集团大厦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书面、电话或传真形式发给各监事。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谭毅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和股东权益不受损害。公司监事按照规定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1、监事会2020年度会议情况

2020年，公司监事会共召开6次会议。对与公司定期报告、股权激励等与公司发展、员工权利密切相关的重大事项进行了审议。

#### 2、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

回顾一年来的工作，监事会认为：公司认真落实《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进一步建立了涵盖公司各个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公司重视社会责任，建立了完善的安全制度和网络，配备了技术先进的环保设施，不存在重大环保或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公司于2020年对发展战略进行了调整，努力实现传统地产的稳步转型。公司内部评价全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0年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真实、客观、准确。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及监事会履职相关情况报告内容请参见同日巨潮资讯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内容。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过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987,344,106.08 元，利润总额为 133,051,573.95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34,749,413.30 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成果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利润总额 133,051,573.95 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34,749,413.30 元，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134,749,413.30 元，加上 2019 年度尚存未分配利润 1,135,755,044.13 元，2020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 1,001,005,630.83 元。

母公司 2020 年利润总额-62,997,991.82 元，净利润-62,997,991.82 元，2020 年度未分配利润-62,997,991.82 元，加上 2019 年度尚存未分配利润 19,130,068.56 元，2020 年度可供分配利润-43,867,923.26 元。

因公司 2020 年度经营业绩为亏损，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8-2020）股东回报规划》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了公司资金现状、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需要，经研究决定，公司 2020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年度。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审计机构的服务质量和专业水平，监事会提议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聘期一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支付 2020 年度职工薪酬（含高层人员薪酬）及 2021 年度薪酬计划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薪酬管理考核办法，发放职工薪酬，力求建立具有激励性，并能吸引、保留公司核心员工的薪酬体系。

制定公司薪酬标准的主要原则是：(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和盈利水平；(2) 公司总体薪酬水平和历年薪酬动态指标；(3) 职位、职责的大小；(4) 岗位的重要性、风险性、特殊性；(5) 同行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6) 个人学识水平和专业技能；(7) 尽可能量化的工作指标。

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均按照公司工资管理制度及高管人员考核结果发放。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6 万元人民币。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按月只发放基本薪酬，经年度考核后发放年度薪酬。独立董事除领取津贴外，出席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差旅费以及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行使职权时发生的必要费用，在公司据实报销。

公司制订了较为合理的薪酬管理制度，按时足额为员工考核发放薪酬，年底根据业绩情况和员工工作情况发放相应的年终奖励。

公司 2021 年度薪酬计划将严格按照薪酬标准发放原则，结合公司目标责任的完成情况予以发放。

本议案涉及公司董监高薪酬发放，全体监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公司作出了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财务状况、依法运作情况、董事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高层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情况等进行了认真检查，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财政部、证监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及执行现状，对内部控制的整体评价真实、客观、准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公司制定了全面的风险控制措施，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允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奥园美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